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债券发起
基金代码	4200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4年12月1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4年12月15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4年12月15日
原因说明	影响本基金平稳运作的因素已消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2月10日起,暂停本基金单笔金额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不含500万元)。
鉴于影响本基金平稳运作的因素已消除,为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12月15日起取消上述限制。
(2)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10-9999(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永利债券
基金代码	420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4年12月1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4年12月15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4年12月15日
原因说明	影响本基金平稳运作的因素已消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2月10日起,暂停本基金单笔金额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不含500万元)。
鉴于影响本基金平稳运作的因素已消除,为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12月15日起取消上述限制。
(2)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10-9999(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华宸未来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宸未来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宸300
基金代码	1679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蔡文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曹雷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曹雷
离任原因: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2014-12-15
是否担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和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和讯科技”)签署的销售协议,和讯科技自2014年12月15日起为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德邦优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德邦优化配置;基金代码:770001)和德邦德利货币市场基金(简称:德邦德利;基金代码:A类:000300、B类:000301)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单笔申购金额最低限为100元,具体以和讯科技的业务规则或规定为准)及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4年12月15日起,投资者通过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如优惠后费率低于或等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照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注:基金转换业务不享受优惠政策。)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汇添富收益快钱货币市场基金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汇添富收益快钱货币市场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所有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均可办理认购,基金简称:添富快钱,基金代码:159005,深交所挂牌价1.00元,发售时间:2014年12月15日至2014年12月16日。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4年12月15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4年12月15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4年12月15日
原因说明	影响本基金平稳运作的因素已消除
下部分级基金信息	下部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20002 天弘永利债券A类
	下部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 是
	下部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定期定额投资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证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11月27日起,暂停本基金天弘永利债券A类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暂停本基金天弘永利债券B类单笔金额3000万元以上(不含3000万元)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申购)和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3000万元(不含3000万元)。
鉴于影响本基金平稳运作的因素已消除,为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12月15日起取消上述限制。
(2)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10-9999(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14年12月15日起开通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转换业务。
一、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含直销网点与网上交易)。
2.场外非直销机构
(1)代销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代销券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转换业务规则
本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2014年12月15日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查阅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
2、本公告适用于以本公司作为注册登记机构且已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
3、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申购或赎回申请、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暂停基金转换。
4、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定若发生变化,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离任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及《关于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任职备案事项的通知》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杜敬君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4年12月12日
聘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及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报备。
公司对杜敬君先生于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交易价格波动的提示性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23,场内简称:100ETF,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4年12月10日、12月11日、12月12日连续三日场内交易价格累计涨幅达到25.13%,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发表如下重要声明:
1.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2.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3.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与其基金份额净值密切相关,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份额净值。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0日收到独立董事田世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田世忠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田世忠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田世忠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尽快遴选、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
田世忠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充分行使职权,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田世忠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2日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起停牌,并于2014年12月9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目前公司及其中请的中介机构正在抓紧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事宜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股票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博林特,证券代码:002689)将于2014年12月15日起继续停牌,待公司完成相关事项,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2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14年12月11日起,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采用“指数收益法”对停牌股票“物产中大(600704)”进行估值,待物产中大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c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将相关业务规则说明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适用于以本公司作为注册登记机构且已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
二、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某一开放式基金直接转换到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开放式基金,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转换的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3.基金转换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在转换申请当日规定的交易时间内,投资者可撤销基金转换申请。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或可转出的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或可转入的状态。
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4.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
基金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自转入确认日开始重新计算。
5.单笔转换最低申请基金份额不得低于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份额扣除以及转入基金份额登记,在T+2日后(包括当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除权情况。
6.转换费用的计算采用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在T日多次转换的,按照分笔计算各笔的转换费用。
7.基金转换业务的定价原则视转入和转出时的基金类型不同而定,并以申请受理当日(T日)在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若投资者转换申请在规定的交易时间后,则申请受理日期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8.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份额扣除以及转入基金份额登记,在T+2日后(包括当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除权情况。
9.对于基金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10.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11.单个开放式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基金转换中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10%的情况,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若决定部分确认,将对基金转出和赎回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基金品种除外。
12.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三、基金转换费用及计算公式
1.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
a.赎回费
在进行基金转换时,转出基金视同赎回申请,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率,则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赎回费用计入基金财产比例遵照转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同一笔转换业务中包含不同持有时间的基金份额,分别按照持有时间收取相应的赎回费用。
b.申购补差费
两只开放式基金(包括申购费为零的基金)之间进行转换的,按照转出基金以及转入基金各自对应的申购费率分别计算转换申请日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大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补差费;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小于等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原申购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2.转换公式及其计算
(1)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非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2)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计算补差费金额=(转出份额×再投资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基金赎回费+再投资份额×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Max【计算补差费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补差费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0】
净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如果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如果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3.基金转换业务举例
例:某投资者于某日将其持有1年零2个月的天弘精选混合基金(前端收费)20,000份(不含再投资份额)转换为天弘永利债券B类基金。假设转换申请当日天弘精选混合的单位净值为0.6200元,天弘永利债券B的单位净值为1.0200元,则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20,000×0.62=12,400(元)
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适用的赎回费率=12,400×0.0025=31(元)
计算补差费金额=(转出份额×再投资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基金赎回费+再投资份额×赎回费)=(20,000-0)×0.62-(31-0)=12,369(元)
申购补差费=Max【计算补差费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补差费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0】=Max【12,369/(1+0.8%)】×0.8%-【12,369/(1+1.5%)】×1.5%,0=0
即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净转入金额=转出金额-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12,400-31-0=12,369(元)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2,369÷1.02=12,126.47(份)
四、重要提示
1.各代销机构对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开通时间以具体公告为准。
2.有关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定若发生变化,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请投资者提前做好相关的业务安排,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10-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的议案》,并于2014年8月6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的议案》。公司与成飞集成于2014年5月16日签订了《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航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合同》,于2014年11月14日签署了《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中航资本2014-020、021、044、071号》。
2014年12月12日,公司收到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成飞集成”)通知,成飞集成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成飞集成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相应终止参与认购成飞集成配套融资事宜。
特此公告。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1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广田股份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等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12月12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广田股份(代码:002482)”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复牌后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85186558、400678333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5日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8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12-01)。
截止日前,该重大资产重组正在积极推进中,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15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5日

热点财经 高端视野
个股情报 专家评说

5大看点:
热点财经 个股点评 时报访谈 荐股大赛 机构专区

http://cy.stcn.com